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8月21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于2017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公司《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号），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，适用于2017年1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业务，公司按照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。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1、利润表中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“营业外收入”调整为

“其他收益”，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应单独列报在利润表中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，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仍计入“营业外收入”。

2、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。

3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利润总额，会造成利润表列报项目间调整，调增“其他收益”17,095,640.89元，调减“营业外收入”17,095,640.89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

四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旭升先生、陈贵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，增补完成后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仍为9人。

（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提名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7年9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23日

附件：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

1、张旭升先生，1966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浙江大学硕士学位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浙江省电力试验研究所总工程师、副所长、党委委员，科技信息部主任，浙江省电力调度通信中心主任、党委副书记，浙江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办公室主任，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总工程师、华北电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、华北电网有限公司冀北电力公司总工程师，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、党组成员，国家电网公司安全监察质量部副主任，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，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2017年5月起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旭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除在控股股东许继集团任职外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；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张旭升先生不是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2、陈贵东先生，1971年8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吉林财经大学硕士学位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长春大学经济贸易学院教师，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信息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，国家电网公司财务资产部会计核算处副处长、处长、预算处处长。2017年6月起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贵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除在控股股东许继集团任职外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；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陈贵东先生不是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